附件：

新疆喀什地区塔西南公安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_Toc32314)**

[一、主要职能](#_Toc30567)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2151)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2937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53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1214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320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656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36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3087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15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81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235)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_Toc14519)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8391)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1283)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250)**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2278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183)

[二、《收入决算表》](#_Toc24532)

[三、《支出决算表》](#_Toc324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878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486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888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2910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7643)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塔西南公安局是专为油田服务的公安局，生产作业地域横跨塔里木盆地西南喀什、阿克苏、克州、和田四个地州。贯彻落实上级公安机关党委制定的有关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法规、规章，服务人民，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喀什地区塔西南公安局2019年度，实有人数93人，其中：在职人员75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8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喀什地区塔西南公安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喀什地区塔西南公安局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2,364.3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99.18万元，下降22.82%，主要原因是：中石油塔西南公司视频维护、房屋维护费和巡逻车辆支出拨款减少。本年支出2,776.6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6.71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70年大庆，增加警务室、派出所、国旗台维护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2,364.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69.17万元，占95.9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95.13万元，占4.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支出2,776.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61.64万元，占74.25%；项目支出714.98万元，占25.7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269.1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0.67万元，增长5.6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转移支付交警业务经费等项目资金收入。财政拨款支出2,269.1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0.67万元，增长5.6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经费支出办案业务和网络维护等支出。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885.27万元，决算数2,269.1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0.3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转移支付交警业务经费等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885.27万元，决算数2,269.1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0.3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中央转移支付项目支出，此项经费不在年初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69.17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40201行政运行支出1,270.01万元；  
 204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02.90万元；  
 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512.08万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54.75万元；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3.89万元；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115.55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54.1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30.35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23.84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9.20万元，比上年减少1.27万元，降低12.1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车辆使用，节约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动，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20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1.27万元，降低12.1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车辆使用，节约经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动，与上年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预算未安排，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维护费、油料费、过路费、车辆保险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35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预算未安排，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80.50万元，决算数9.2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8.57%，主要原因是：公安局车辆部分为一般公务用车运行，其余车辆为业务执法办案用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辆使用，节约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80.50万元，决算数9.2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8.57%，主要原因是：公安局车辆部分为一般公务用车运行，其余车辆为业务执法办案用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辆使用，节约经费；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无此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新疆喀什地区塔西南公安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3.84万元，比上年增加2.08万元，增长1.71%，主要原因是70年大庆，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1.1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1.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5,433.91（平方米），价值672.83万元。车辆35辆，价值638.38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物资用皮卡车、运兵车、业务办案、一般公务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19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240.6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部门年度任务是在预算资金额度内完成，并通过规范的招投标及严格的资金管理及项目管理及其他创新的管理措施实现了资金的节约。三公经费是在预算范围内开支，开支范围较上年的变化，有节约；二是各项工作计划是按预期计划按时完成，效益是按预期时间产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如前期资金使用因上级文件下达晚原因未按期支付，导致了资金滞缓，影响了项目的进度，造成了部分资金突击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做好资金计划，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减少不必要的浪费，节约成本。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